

專案質詢

9-2-10-035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5年11月9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素月，鑒於行政院10月6日通過《長期照顧服務法》修正草案，菸酒稅菸品應徵稅額將由每包11.8元調增至31.8元，每包增加20元，增加的稅課收入作為長照穩定財源。惟因香菸將漲，市場已經出現惜售、囤積現象，且因有人囤貨，市場缺貨，有縣市出現民眾買不到菸之現象。為避免菸稅捐調漲後，爰要求行政院責成財政部與台灣菸酒公司協調，在菸稅調高前，應於新菸品的包裝盒上標示，以與漲稅前的舊品區隔，預防刻意囤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政院10月6日通過《長期照顧服務法》修正草案，菸酒稅菸品應徵稅額將由每包11.8元調增至31.8元，每包增加20元，增加的稅課收入作為長照穩定財源。
- 二、惟許多廠商因預期心態，擔心明年調漲菸稅，現已造成上游廠商囤貨現象，許多零售希望多叫貨，中盤商也不願出，導致民眾無法購得菸品。
- 三、爰要求行政院責成財政部與台灣菸酒公司協調，在菸稅調高前，應於新菸品的包裝盒上標示，以與漲稅前的舊品區隔，預防刻意囤積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